

夏、商、周三代及其前期考古學的進展與前瞻

張忠培

前北京故宮博物院院長

【內容提要】重建古史是二十年代提出的命題。為追求此一目標，考古學者和歷史學者做了大量的工作，其間雖有失敗，但成果卻是豐碩的，不但使三代及其前期的歷史研究為之一新，而中國考古學則在此一目標下不斷茁壯，成為研究三代及其前期歷史的支柱。本文討論的內容，主要是夏代前期，對夏、商及西周三代，只是部分地涉及。

一、三代及其以前時期考古學的進展

重建古史是二十年代提出的命題。為追求這一目標，考古學者和歷史學者都從資料與理論兩個方面進行了大量的工作，道路曲折、崎嶇、險峻，既有失敗的教訓，又有成功的嘗試。到頭來，使我們深刻地認識到正確的理論，無非是對所研究的客體的內在聯繫的揭示和把握，同時，只有把握了正確的理論，才能科學地揭示研究客體的內在聯繫，才能從積累的資料中客觀地較深刻地吸取更多的信息。迄今經過好幾代考古學者的耕耘，考古學在不斷變換自身面貌的同時，也使三代及其以前的歷史研究狀況為之一新，成為三代及其以前的歷史研究的最重要的支柱，基本完成了重建古史的任務。現就我個人的理解，作些提要式的說明：

(一) 舊石器時代及其向新石器時代的轉化：大陸境內發現的智人化石，已具備了蒙古人種的基本特徵。他們的某些體質特徵，如鐘形門齒，上可追溯到中國猿人，向下遺傳於新石器時代居民。舊石器時代文化分為南、北兩大文化譜系。漢水下游及牡丹江流域是這兩大文化譜系進行溝通的一條交通要道。北方又分為兩個亞系統。在河北、湖南、江西及廣西已發現的幾

處超萬年前的新石器時代遺存。目前，從文化上還不能指明舊、新石器時代文化的直接傳承關係，卻可推定新石器文化源於中國境內的舊石器時代文化，同時，據舊、新石器時代文化的譜系區別來看，無疑，可估定舊石器時代文化向新石器時代文化的轉化或演進，是多元的。

(二) 迄今，已搞清楚了新石器時代和三代考古學文化的序列與編年，認識到夏、商、周可能是同根分野出來的不同的考古學文化，和中國境內還存在與三代同時不同譜系的也相當發達的其它青銅文化。同時，探明了黃河流域、長江中下游與遼河流域及燕山南北地區諸新石器時代考古學文化的譜系。它們的源頭，均可追溯到公元前五、六千年。至遲從公元前五千年起，這些不同譜系的考古文化就已存在著直接或間接的文化交往，隨著時間的推移，文化聯繫愈益密切，以致形成多元一體的文化格局，為周、秦的政治統一打下了深厚的文化基礎。

(三) 關於生產技術與經濟，考古學研究為我們提供了以下的一些認識。

其一，導致舊石器時代向新石器時代的文化的轉化，是經濟的發展。黃河及長江中、下游地區舊、新石器時代文化過渡的同時，發明了粟或稻作農業。在隨後的相當長的時期內，農作物在人們的食物結構中，只佔較小或次要的比重，食物的基本來源，仍依靠漁獵和採集。大陸境內的其餘相當廣闊地域的較早甚或晚至公元前三、四千年的新石器時代居民，尚過著漁獵、採集的生活。無疑，他們的祖先是靠漁獵及採集經濟的提昇，實現從舊石器時代向新石器時代文化的轉變的。可見，種植農業的出現或農業革命，不是舊、新石器時代轉化的唯一前題。不過，應指出的是，漁獵及採集經濟不能引導出文明，種植農業的發展才是實現向文明時代過渡的一種經濟基礎。

同時，還應該談到的是，陶器及磨光石質工具的出現，與舊、新石器時代轉化的關係的問題。在年代早到公元前一萬一、二千年的新石器時代的長江中游的蛤蟆洞遺址中，與陶器伴存的仍是打製石器。另外，被學術界列入新石器時代的靈井和陝西大荔的沙苑遺址，既未見磨光石器，又無陶器。可見，無論是陶器，還是磨光石器，都難以認作是新石器時代到來的必定的標誌。

其二，家畜飼養與主營畜牧經濟居民的出現問題。飼養家畜始於何時，目前仍未有定論。被最早飼養的動物，可能是

豬、狗兩種，其次是雞，至公元前三千紀初期前後，水牛、黃牛、山羊和綿羊，都成了飼養的動物，到龍山時代後期甚或夏代早期，才開始養馬。在黃河流域，至半坡文化時期，即公元前第五千紀居民的肉食的主要來源，仍然是漁獵業，公元前第四千紀，家畜飼養才獲得較大的發展，此期的西陰文化居民肉食的重要來源，似乎已可以依靠家畜飼養了。在公元前三千紀初期前後，甘青及東北地區的養羊業，在家畜飼養業中增加了比重。到夏代，分佈於長城地帶的山家頭文化、四墳文化的「火燒溝類型」以及高台山文化已成爲主營畜牧經濟的文化。到殷墟時期，長城地帶才廣泛地出現了主營畜牧經濟、兼營農業等經濟的不同的考古學文化，並成爲威脅農業居民的活動，才較廣泛地溝通了長城地帶以及長城地帶和黃河腹地農業居民之間，乃至歐亞大陸之間的文化交流。目前雖對這些主營畜牧經濟的居民的經濟及社會結構還缺乏深入的分析，但可以指出的是，他們均已跨入了文明時代的門檻。同時，從這些主營畜牧經濟的考古學文化譜系觀之，可知其來源有二：一是分佈於長城地帶東部的，主要是自漁獵居民轉化而來；一是分佈於長城地帶西部的，則是由農業居民分離出來的。



其三，製石與製玉工藝的演變。公元前第六千紀，出現了較爲成熟的切割石材的技術，公元前第五千紀，穿孔石器尚不流行，穿孔基本上只見於薄體的石器上，到公元前四千紀後期，線割石材技術廣泛流行，雙面鑽孔技術發展到了頂峰。此時，整體拋光、稜角清晰、刃口鋒利及雙面鑽孔的石器廣泛流行起來。公元前三千紀後期，單面鑽孔替代了雙面鑽孔的技術。至此，製石技術發展到了頂峰。公元前四千紀晚期，基於製石工藝提供的技術和社會需要，製玉工藝發展起來，形成了紅山文化和良渚文化兩個玉文化中心。這時期的製玉，已運用了切割、陰刻浮雕、杆鑽鑽孔以及旋轉機械琢磨與拋光的技術。這樣複雜的技術，導致從石匠中分化出了專門的治玉匠人。

其四，製陶技術的發明與演進。蛤蟆洞和仙人洞遺址中出土的陶器，是迄今發現的年代最早的陶器，年代均爲公元前一萬二、三千年。蛤蟆洞的陶器是以某種質地的編織物作模或範，以貼塑法製作成型的。自此以後各地居民均以貼塑法製作陶器，到公元前六千年，長江及黃河流域出現了泥條盤築製陶技術，遼河流域及廣大東北地區，則發明了泥圈套接法製陶技術。至公元前五千年使用了陶輪，半坡文化居民在陶輪上用泥條盤築法製作陶器，成型後輪轉加工口沿。公元前四千紀中期偏早，即西陰文化泉護遺址三期居民，已用陶輪製作小型陶器了。到公元前三千年初期前後，輪製製陶技術已相當普及。應

說明的是，在公元前第三千紀，自伊、洛河以下的黃河流域和長江中、下游諸文化的輪製製陶技術的普及程度及發展水平，遠遠高於其它地區。到了夏代，吳越地區發明了原始瓷器，同時，吳越及百粵地區已廣泛使用高嶺土製作印紋硬陶。到商代前期，原始瓷器已在相當廣闊的範圍內流傳開來。與輪製製陶技術普及的同時，很可能已出現了製陶的專業家族，至於製瓷專業匠人的出現年代，顯然較此晚得多，具體年代，尙待研究。

其五，冶金技術的出現與發展。比冶玉、冶陶更複雜的製銅工藝，已在公元前五千紀悄悄地出現了，到公元前第四千紀晚期的馬家窯文化、義井文化和紅山文化，都掌握了冶煉、範鑄和鍛打及戩磨技術製作銅器。從這時起，中國進入了銅石并用時代。往後，歷經龍山時代技術的進步，至夏代進入了青銅時代。根據我們目前已知的齊家文化經歷了由純銅發展到青銅，和四墳文化東灰山居民由製作砷銅到青銅的演變過程，以及從夏時期其它不同譜系的諸考古學文化的銅製品型制存在的差異，可知中國製銅工藝的起源及其初步發展，當是多元的。夏代諸考古學文化的製銅技術水平，存在著差別。二里頭文化最爲先進，次爲四墳文化的火燒溝居民，再次爲齊家文化。火燒溝居民的製銅業，在四墳文化乃至陝甘寧青地區，就其技術發展水平來說，是一孤島。它的存在，很可能與中西文化交流有關。商文化的青銅工藝很可能主要繼承於二里頭文化。青銅工藝經歷了商代前期的發展，到商代後期達到了鼎盛時期。周人承襲了商人的青銅工藝，到西周後期，掌握了製鐵術。中國煉鐵技術的出現，很可能源於西方。由於已掌握了冶煉青銅的高度發達的技術，至東周時期使這一新技術獲得了較快的創造性發展。

(四)從發現紅山文化宗教遺存以來，較廣泛地注意了宗教遺存的研究，使我們產生了一些新的認識。

首先，最早的宗教現象，可以追溯到山頂洞人在屍體上撒些赤鐵礦石的行爲，一些建築奠基祭祀的宗教行爲，自半坡文化以後，在黃河流域長久不衰。至遲在公元前三千年初期以前，中國諸考古學文化的宗教信仰，已存在一些明顯的區別。例如大汶口文化及以凌家灘  爲代表的文化，使用龜算，橋村  爲代表的文化以羊肩胛骨進行骨卜，而良渚文化則以「黃琮禮地」，等等。自龍山時代至夏代，整個黃河流域和西喇木倫河流域，乃至長城地帶諸考古學文化居民，都使用骨卜。商人除用骨卜外，還用龜作卜。可見，通過文化交流，起源於黃河中游的骨卜，自龍山時代起便成爲中國北方廣大地區共同的

宗教行爲。這反映了他們在宗教信仰上取得了共識。至於商人爲何用龜卜，或許是承襲了大汶口文化的龜算有關。

其次，宗教信仰是科學不發達的產物。在此前題下，宗教信仰，不像我們以前認識的那樣，僅是人類社會關係的輻射，同時，它也積極地反映人類所在的自然界的關係。自然界是個不平等的世界。自然災異威脅植物、動物及人類的安全，動植物界存在著食物鏈，和優勝劣汰、弱肉強食的生存競爭，所以，即使處在平等社會的人們的認識及反映自然界現象的宗教觀念中，就創造了超人類自身及自然界而被人類崇拜、侍奉的神，製造出了不平等的宗教觀念世界。隨著這存在著神的不平等的宗教觀念的演進，出現了神權觀念，和對溝通人、神的半人半神的巫神的崇拜。公元前五千年濮陽西水坡伴著蚌塑動物和殉人的巫師墓葬，表明在遠離王權出現之前的母權制社會的宗教信仰世界中，就已存在神權觀念和對巫師的崇拜。這爲王權的產生，提供了思想環境。以往的歷史發展說明，那些最初爲實現王權統治的代表性人物，便是從這傳統的宗教觀念中，請出了神權，加以宣揚，演出了王權神授或政教合一這類魔術，以實踐他們的統治權力。

再次，馮友蘭在《中國哲學史》（二、三頁，北京大學出版社，一九九六年）說過：「每個大宗教就是一種哲學加上一定的上層建築，包括迷信、教條、儀式和組織」。從這個意義上講，在道教出現前，中國還沒有自己的宗教。從一般意義上說，中國是有宗教的，這就是起源早、流傳頗久的以敬天祭祖爲中心的泛神教。已進入文明時代的紅山文化居民祀奉女神，說明其時尚未創造出與社會現實體制相應的男神的同時，也反映出處於母權制時代的紅山文化先民已有了崇拜女神（神）的宗教信仰。福臨堡半坡四期文化的陶、石祖，是迄今見到的最早的崇拜男性祖先的宗教信仰實證。李大釗說：「君臣關係的『忠』，完全是父子關係的『孝』的放大體。因爲君主專制制度完全是父權中心的大家族制度的發達體」（《李大釗文集》下卷一七八頁，人民出版社，北京）。中國的君主專制政體延續了二千餘年，所以，敬天祭祖爲中心的泛神教長久不衰。

(5)關於文明起源與形成的認識。蘇秉琦於一九八五年發表的《遼西古文化古城古國》的演講，啓動了從考古學研究文明起源、形成及走向秦漢專制帝國道路的研究，使中國考古學進入了黃金時代。從此，關於古代文明的問題，成了熱門話題。這一課題的討論，正在向縱深發展，迄今取得的成果是：

其一，明確了文明起源與形成的不同含義，認識到兩者既存在區別，又有著聯繫。國家的出現是文明形成的同義語的觀

點，已基本上成爲考古學界的共識。學者的分歧主要表現在依據那些考古學可識別的標誌判定文明是否形成的認識上。鑒於已被公認的幾個原生文明古國各自都不同時具備城市、文字、金屬器和禮儀性建築些要素，便難以依同時存在這幾項要素作爲探討文明是否形成的標誌。杜正勝首先以「國之大事在祀與戎」作爲檢討文明形成的依據，無疑是把握了中國古代文明特質的立論。由於史前社會已存在著祀與戎，故筆者提出「當祀與戎複雜到需要專人從事這職業，發展到成爲凌駕於社會之上的權力，並且已被從事這職業的人予以控制的時候，便進入到國家的階段」（《良渚文化的年代和其所處社會階段》《文物》一九九五年五期五〇頁，北京）。文明起源是文明形成之前諸文明要素的孕育過程，故需在前國家社會中求索文明的起源。這一點已得到學界的共識。

其二，關於中國諸考古學文化的文明起源及形成，是否是均衡的和一元的，先前存在不同的意見，現在，不均衡性和「滿天星斗」說，已基本成爲學界的共識。關於文明形成於何時的問題，已突破了形成於夏代說，在夏代之前何時形成文明，則有不同的觀點。公元前四千紀晚期的半坡四期文化、大汶口文化花廳期、屈家嶺文化和良渚文化時期，中國古代居民已掌握了製銅技術，進入了銅石併用時代。在這個時代，製石、製玉工藝得到了空前的發展，形成了紅山及良渚兩個玉文化中心，輪製製陶技術已相當普及，又發明了水井和用於建築的土坯，同時，社會分工與分化獲得了縱深發展，出現了製石、冶玉、製陶、冶銅等專業家族或匠人，聚落分化了，出現了中心聚落和城，社會以父權家族爲單位出現了貧富分化，巫師和掌握軍權的王成了凌駕於社會之上的顯貴。總之，這是個繼產生新石器時代之後，伴隨著技術革命飛躍發展而來的社會大變革時代。我個人認爲中國古代文明的形成當在這個時代。

其三，蘇秉琦探討了中國文明起源、形成的不同道路或模式，和中國同中國以外的世界文明的關係等問題，提出了可區分爲「原生型」、「次生型」和「續生型」，以及面向海洋和歐亞大陸的「中國兩半塊和世界兩半塊」是相互銜接的認識（《中國文明起源新探》一二九、一三六頁，一四四頁，商務印書館，香港，一九七七年）。這些別開生面的觀點，是發人深思的。

其四，關於古代文明社會的性質與發展階段的問題。原先作爲主流觀點的奴隸制度社會說，已日益被學者摒棄。杜正勝

和日知教授認為中國古代社會是城邦制（杜正勝：《周代的「封建城邦」》，《古代社會與國家》四四九、四七八頁，允晨文化，台北，一九九二年；日知：《古代城邦史研究》，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九年，北京。），蘇秉琦提出中國古代文明發育於發達的古文化，經過「古城」、「古國」、「方國」，發展到秦漢帝國，論證了從文化的多元一體到政治上多元一統的發展過程（《中國文明起源新探》一〇八、一二九頁，商務印書館，一九九七年，香港）。而我個人認為：包括西周在內的以前的文明社會的「基本內涵是：父權家族、貴族、平民、農村公社（井田制）、神權、王權、宗法制、禮制和分封制。這些內涵的損益及其形成的結構，表現出這時期社會的階段性變化」（《考古與文物》一九九七年一期二十一頁），而將其區分為半坡四期文化及其稍後時期、龍山時期或其後段、夏商時期和西周這四個階段。

二、存在的問題與前瞻

在討論這問題之前，先講講考古學的局限性。這是因為三代及其以前時期考古學進展、實事求是地評估存在的問題和前瞻，無不受制於考古學的局限性。

考古學和其學科一樣，存在天生鑄就的和受制於一定時代科學水平的局限性。考古學的揭示、研究古代遺存及其呈現的時、空關係矛盾，並據此探討人與自然、人與人和人的觀念形態的一種歷史學科。由於考古學研究的是遺存而且是物質的遺存，因此，不僅難以見到人們物質活動的全貌，更不能研究以文字、語言表述的那些非物質的人們活動，只能探討人們於物質的及其體現的人們的行為及精神方面的內容，同時，目前的學科手段，難以準確地確定遺存建造、使用及廢棄的時間，也不易了解遺存所在的空間，即留下遺存的那些人們當時所處的自然及人文的環境。同時，估計今後二十年內科技手段的進步，也不易改變那些制約考古學發展的當今科技水平的基本狀況。基於這些認識，現對中國大陸三代及其以前的考古研究的問題及其前瞻，作以下討論：

（一）填補空白，加強薄弱環節。三代及其以前的考古學現狀，存在著地區不平衡、同一地區的不同年代或不同文化遺存的

研究不平衡、同期或同文化的遺存類別的研究不平衡和同類型遺存的研究水平不平衡。解決這四個不平衡，乃當務之急。辦法是在不影響學科先進領域繼續前進的情況下，努力做到填補空白，加強薄弱環節。科學的發展，是個創先進、赴先進不斷螺旋式的循環過程。在解決已有的不平衡的同時，又將出現新的不平衡。不平衡永遠存在。如果以現今先進水平的標準，在今後二十年左右時間內，把以上幾個方面不平衡的問題解決了，那麼，學科的研究則將出現嶄新的局面。

(二)兩步併成一步走。所謂兩步，是指「區、系、類型研究」和「文明起源、形成及走向秦漢帝國道路的研究」。這兩個課題在中國大陸具有普遍性。前者是蘇秉琦於一九七五年提出來的，後者則是在一九八五年提出來的。這兩個課題提出的時間雖有先後，但這兩個課題的探討，則不必機械地仍舊分作兩步走，應兩步併成一步走。

兩步併成一步走，不僅是出於需要，而且也是可以做到的。因為解決考古學文化區、系、類型，即考古學文化序列、譜系這個問題，只用打一、兩條探溝，甚至沿遺址斷崖切出適當剖面的小規模發掘，就可以達到目的。探討文明起源與形成問題，則需做大規模的發掘工作，甚至對遺址或墓地進行整體揭示。由於兩者所需工作規模不同，所以，在定點大規模或全面揭示一遺址或一墓地之前、之後或同時分出少量人力，對這遺址附近的遺存進行適當的調查和小規模的試掘，即可達到目的。使用這種方法所以能達到目的原因：一是在絕大多數的情況下，定點大規模或全面揭示的遺址或墓地，往往是不同類型文化的多層堆積，所以對它進行認真地揭示，就可識別出若干不同類型的文化及它們的層位關係；二是任何一種考古學文化必定分佈於一較廣闊的地區，而這地區內的一些小的自然區域，例如一河流的小支流的文化分佈與結構等狀況，往往是其在地區的文化分佈及結構等狀況的縮影。所以較全面地了解了這小支流的情形，就基本上能把握它所在地區的文化種類、分佈、年代順序以及諸文化的面貌、特徵、性質等方面情形。

(三)開展聚落群的研究，探討聚落與聚落群的變異。聚落考古必須在對一聚落進行大規模或整體的揭示的前題下，搞清楚每一遺存單位的具體情況和同期諸單位的佈局。這裡所說的同期，是據層位學斷定的同一地面。只有使諸遺存單位的年代關係達到這樣精確的程度，才能實實在在探討它們的相互關係。遺憾的是，迄今為止的大陸聚落考古，基本上都未能達到這一要求。

聚落群研究，則是在探明聚落的前題下，探討同一文化同一時期的聚落的分佈與聚落間的關係，並據此求索住居於一定數量聚落中的人群組成的社群的組織結構等方面的情況。這是研究聚落群的基本要求。這類工作規模巨大，難以在一文化所在的整個地區內進行，只能在其中的一個小的區域或一小河流域內開展工作。聚落群考古有兩個難題：一是如何確定哪些聚落構成當時實際存在的一聚落群；二是如何認定聚落群共時。這兩個難題，互有聯繫，現作如下討論。

目前確定聚落群共時，主要是依據C¹⁴測年和類型學研究兩途。前者機率只有百分之六十八，不易認定被研究的聚落是否真實共時；後者可靠一些，但目前依類型學所確定的期別中，有的期別年代過長，據此定為共時的聚落，有的實非共時。解決這一問題的辦法，是依類型學把期別劃得更細些，這是可能做到的。共時，是確定當時實際存在的聚落群的必備條件，但共時的諸聚落並不一定就是當時實際存在的聚落群。要確認當時實際存在的聚落群，還需要其它的條件，比如交往的物件、聚落間的交通、諸聚落的人群是否存在親屬關係以及聚落的規模、內涵、結構是否存在互補性等等。要尋找這些證據，雖然很難，但從目前掌握的手段來看，還是能做到的。

搞清楚同時期諸考古學文化，和同一譜系不同時期考古學文化的聚落與聚落群，就明白了它們的空間變異和時序變遷。聚落內涵、形態、結構與佈局，和社會經濟、人際關係及意識型態，乃至生態環境，均存在著密切的關係。故聚落與聚落群的研究，就能從整體上把握一聚落居民社會經濟、文化、人際及人與生態環境的關係，以及同時期的居民社群的關係，以及同一文化或同譜系的諸文化不同時期的居民社會的歷史變化，和不同譜系的諸考古學文化的生態環境、社會現象及社會結構等方面的異同及其相互關係。聚落群研究的作用及意義，如此重要，故對透物見人、研究歷史為目標的中國考古學來說，當把它作為一極重要的工作開展起來，並盡力認真做好。

四 跟上自然科學與技術的發展步伐，積極利用當代自然科學與科技成果，使中國大陸三代及其以前時期的考古研究獲得更多的支撐和生長點。運用自然科學與技術更多地吸取遺存的信息和提高信息的精確度，是中國考古學的優良傳統。承繼這一傳統所經歷的道路，雖有曲折，總的趨勢確是光大了這一傳統。在這方面目前存在的問題是：首先，是對自然科學與科技運用於考古學研究的能量的評估，存在著失實的傾向；其次，是已做的工作大多缺乏系統性；再次，從當今自然科學與科技

發展狀況來看，不僅未能將自然科學與科技充分運用於考古學研究，甚至還存在不少空白。可見，爲了更全面地揭示三代及其以前時期歷史進程，還需更系統、更全面地利用科技手段加強對遺存的測試。

※編者按：本文是張忠培先生在本院的演講稿

一九九八年三月廿四日成於中研院史語所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The Archaeology on China's High Antiquity

Zhang, Zhongpei

Palace Museum, Peking

Abstract

The reconstruction of China's high antiquity has been one of the missions in modern China since the 1920s. In order to achieve this goal, archaeologists and historians have sifted through (figuratively and literally) mountains of material. Though there have been failures along the way, great rewards have been reaped. Not only have we gained new insights into China's ancient history as well as her Neolithic age, but the field of Chinese archaeology as a whole has grown and matured to form the pillar upon which our knowledge rests. The content of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the era before the Hsia dynasty, with only a select discussion on the Hsia, Shang, and Western Chou.

Keywords: Hsia 夏

Shang 商

Chou 周

* The author's abstract was translated by Donald E. Brix.

* The Chinese text of this article appears on pages — through —○.